

证券代码：870259

证券简称：易捷通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深圳市易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薛志利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9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81%。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日常办公需求，公司拟将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南昌社区第二工业区华丰工业园第7栋2楼4楼5楼”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南昌社区南昌第二工业区新零售数字化产业园B栋2楼3楼6楼”。具体变更后的地址以工商管

理部门的最终核准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减少董事会组成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两位董事的离职，导致董事人数由 7 人减少为 5 人，故由此修改公司章程；变更前公司章程为“第五章第二节第一百零五条：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变更后公司章程为“第五章第二节第一百零五条：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具体以工商变更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销售模式发生变化，新增收银设备租赁业务，故因此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具体情况如下：

原章程“第二章第十二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POS 收款机、计算机设备、彩票设备、智能医疗设备、智能安防、智能衡器、机器人、无人机、智能售货机、金融设备、数字产品、光电产品、显示器、客显、键盘、打印机、五金、塑胶、电子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及维修服务；计算机信息化软件开发、彩票软件的开发、网络及

系统集成、技术服务及成果转让；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其它国内贸易(以上均不含专营、专控、专卖、特许商品及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现修改为“第二章第十二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POS收款机、计算机设备、彩票设备、智能医疗设备、智能安防、智能衡器、机器人、无人机、智能售货机、金融设备、数字产品、光电产品、显示器、客显、键盘、打印机、五金、塑胶、电子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及维修服务；计算机信息化软件开发、彩票软件的开发、网络及系统集成、技术服务及成果转让；有形动产租赁；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其它国内贸易(以上均不含专营、专控、专卖、特许商品及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易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深圳市易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3 日